**2025年秋学期仪征市 学校教辅资料选用情况督查表**

学校负责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**  **号** | **督查内容** | **督查结果** | |
| **有** | **无** |
| 1 | 严禁目录外教辅进校园。禁止任何单位或个人组织征订或代购省、市级教辅推荐目录外的教辅材料，以及进校园宣传推销活动。 |  |  |
| 2 | 严禁强制或变相强制征订。严格落实教辅材料"自愿征订"原则，学校或老师不得以"教学需要""布置作业"等名义，违背家长和学生意愿，强制学生购买教辅材料或课外读物。 |  |  |
| 3 | 严禁向低年级推荐教辅材料。禁止向小学一、二年级学生推荐或代购任何教辅材料。 |  |  |
| 4 | 严禁违规扩大征订范围。学校是征订责任主体，不得以"家委会"、年级组或班级等名义统一组织购买使用教辅材料、课外读物。除初中和高中毕业年级可再增加一套考试辅导类教辅材料，同一学科不得重复征订多种教辅材料。 |  |  |
| 5 | 严禁违规使用APP。学校或教师不得向家长或学生推荐收费的教学类APP，不得将收费的APP与教学、考试、布置作业挂钩。 |  |  |
| 6 | 严禁订而不用。学校或教师对统一征订或代购的教辅材料，不得以任何借口停止使用。 |  |  |
| 7 | 严禁违规操作。学校或教师不得暗示、诱导学生通过指定渠道购买教辅或读物，不得协助第三方通过小程序、公众号、二维码、家长群等发送教辅征订链接或支付信息。 |  |  |
| 8 | 严禁学校及其他单位随省、市级推荐目录内教辅材料捆绑搭售其他教辅、读物或其它学生用品。 |  |  |
| 9 | 严禁从不具备中小学教材教辅发行资质的部门、单位或个人统一订购教辅材料（包括侵权盗版盗印等非法出版物或内容、编校、印装等质量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标准的教辅材料）。 |  |  |
| 10 | 严禁教育部门、学校或教师利用征订或代购教辅材料收受礼品礼金和回扣，严禁加价、收取服务费或私设"小金库"等利用教辅征订谋利的违法违纪行为。 |  |  |
| （其它情况说明） 排查人： 日期: | | | |

备注：1.查阅台账资料、访谈学生教师、进班查看学生手头资料等形式，全面了解教辅资料选用情况。

2.存在问题勾选“有”，没有问题勾选“无”。